**附件1：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0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(冻)畜、禽产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、农业部公告第560号《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 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标准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香蕉类项目包括吡唑醚菌酯、多菌灵、辛硫磷。

2.梨项目包括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氧乐果。

3.橙类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 丙溴磷、杀扑磷、氧乐果。

4.桃类项目包括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氧乐果。

5.苹果项目包括氧乐果、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。

6.柑、橘项目包括甲拌磷、丙溴磷、多菌灵、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。

7.桂圆类项目包括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氧乐果。

8.龙眼类项目包括克百威（克百威和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氧乐果。

9.草莓项目包括阿维菌素、多菌灵、烯酰吗啉。

10.淡水鱼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氟苯尼考、地西泮。

11.淡水虾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。

12.淡水蟹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氧氟沙星。

13.海水蟹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。

14.猪肉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磺胺类总量（以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嘧啶、磺胺喹沙啉、磺胺甲鯻唑、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地索辛、磺胺嘧啶之和计）、氯霉素、克仑特罗、沙丁胺醇。

15.猪肝项目包括氧氟沙星、磺胺类总量（以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嘧啶、磺胺喹沙啉、磺胺甲鯻唑、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地索辛、磺胺嘧啶之和计）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克仑特罗、沙丁胺醇。

16.猪腰项目包括挥发性盐基氮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氯霉素、土霉素、克仑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。

17.猪腰、猪心项目包括克仑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。

18.牛肉项目包括氧氟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磺胺类总量（以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嘧啶、磺胺喹沙啉、磺胺甲鯻唑、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地索辛、磺胺嘧啶之和计）、克仑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地塞米松。

19.羊肉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氧氟沙星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。

20.羊肾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。

21.鸡肉项目包括氧氟沙星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磺胺类总量（以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甲嘧啶、磺胺喹沙啉、磺胺甲鯻唑、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地索辛、磺胺嘧啶之和计）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金刚烷胺。

22.鸭肉项目包括挥发性盐基氮、氧氟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。

23.鸡蛋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诺氟沙星、氧氟沙星 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。